

银华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2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2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2 年 10 月 24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2 年 10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2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沪深 300 指数(LOF)
交易代码	161811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 年 10 月 1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20,149,654.20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运用指数化投资方法，通过严格的投资流程约束和数量化风险管理手段，追求跟踪误差最小化，力争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 4%。
投资策略	<p>本基金原则上采用完全复制法，按照成份股在沪深 300 指数中的组成及其基准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以拟合、跟踪沪深 300 指数的收益表现，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p> <p>如未来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还将投资于股票指数期货以及其他与标的指数或标的指数成份股相关的金融产品，以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更紧密地跟踪标的指数。基金拟投资于新的金融产品的，需将有关投资方案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公告。</p> <p>本基金投资于沪深 300 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的组合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9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p>
业绩比较基准	9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商业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

	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复制指数的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2年7月1日—2012年9月30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4,129,090.59
2. 本期利润	-18,963,568.48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5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02,435,705.44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2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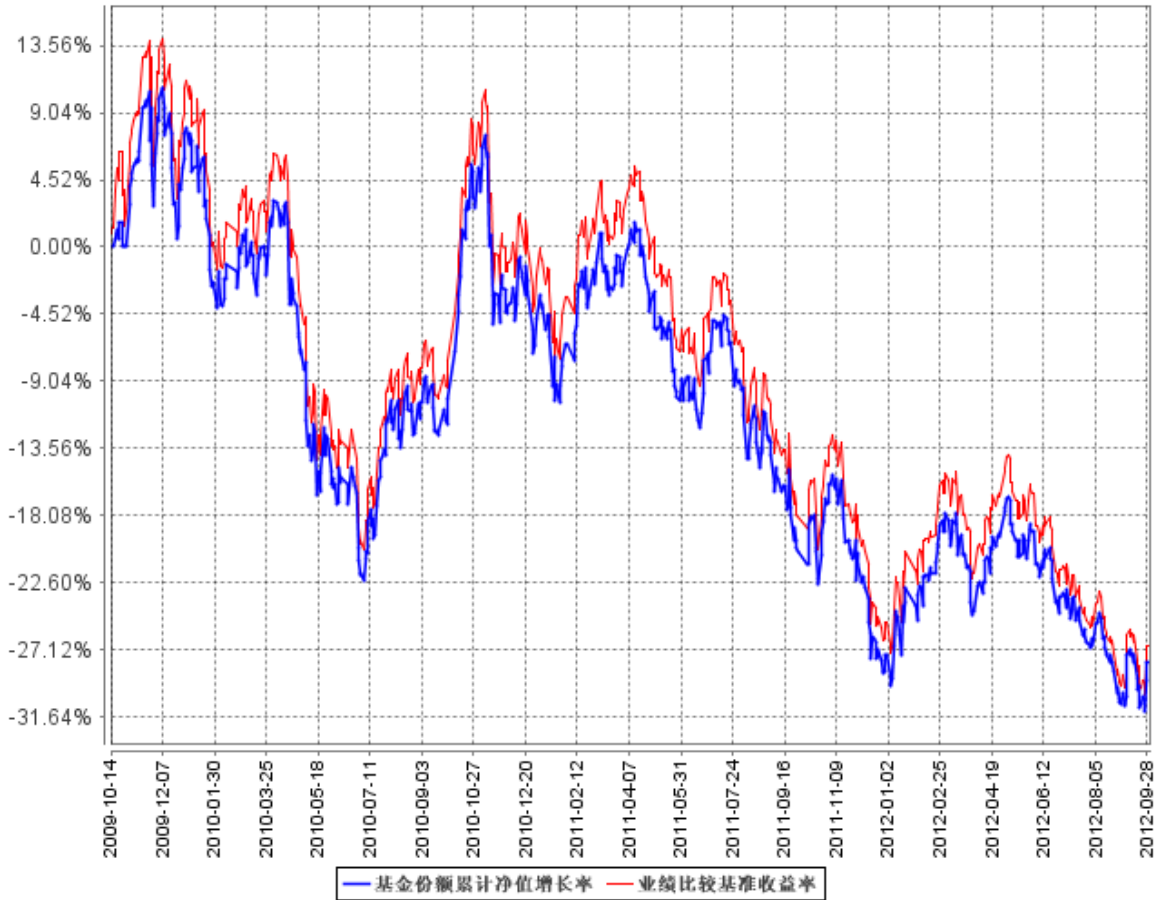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88%	1.11%	-6.49%	1.13%	0.61%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投资于沪深300指数成份股及各选成份股的组合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周大鹏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1年9月26日	-	4年	硕士学位。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2008年7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投资部研究员及基金经理助理等职，自2012年8月23日起兼任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2年8月29日起兼任银华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有27次，原因是指数型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在报告期内，我们运用自行开发的量化投资管理系统，采用系统管理和人工管理相结合的方式处理基金日常运作中所碰到的申购赎回处理、结构配比较验、风险优化等一系列事件，将本基金的跟踪误差控制在合理水平。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720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5.8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6.49%。报告期内，本基金日均跟踪误差控制在0.35%之内，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4%之内。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2年第四季度，我们的看法谨慎乐观。经济增长方面，在去年较低基数的基础上，将由于补库存的影响出现企稳态势。第四季度PPI环比跟随大宗商品价格企稳回升将是大概率事件。如果产成品价格四季度企稳，企业将在今年年底进入补库存阶段，经济总需求和公司盈利增速将停止下滑。从流动性方面来看，货币政策可能发力，为市场提供必要的流动性；新增外汇占款增长萎缩，热钱流出规模没有市场预期那么大；欧美延续宽松的货币政策，对国内流动性的正面影响正在增强。这种对流动性的预期，也为估值提供了一定支撑。尽管如此，中国经济中期增长可能乏力，企业盈利长远前景仍不明朗，市场是否会出现趋势性机会仍有待观察。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85,550,442.73	94.24
	其中：股票	285,550,442.73	94.24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7,306,772.98	5.71
6	其他资产	131,059.63	0.04
7	合计	302,988,275.3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495,986.20	0.49
B	采掘业	32,215,748.68	10.65
C	制造业	99,652,044.36	32.95
C0	食品、饮料	22,464,937.04	7.43
C1	纺织、服装、皮毛	941,212.28	0.31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6,285,491.43	2.08
C5	电子	4,982,118.55	1.65
C6	金属、非金属	21,965,961.54	7.26
C7	机械、设备、仪表	28,336,842.86	9.37
C8	医药、生物制品	14,616,711.38	4.83
C99	其他制造业	58,769.28	0.02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6,861,407.81	2.27
E	建筑业	7,492,920.03	2.48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7,396,637.83	2.45
G	信息技术业	8,886,084.49	2.94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8,551,263.53	2.83
I	金融、保险业	89,367,323.04	29.55
J	房地产业	15,200,094.22	5.03
K	社会服务业	3,751,453.24	1.24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974,474.06	0.32
M	综合类	3,705,005.24	1.23
	合计	285,550,442.73	94.42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16	民生银行	1,652,852	9,338,613.80	3.09

2	601318	中国平安	207,314	8,694,749.16	2.87
3	601166	兴业银行	619,008	7,434,286.08	2.46
4	600519	贵州茅台	29,677	7,294,606.60	2.41
5	600036	招商银行	634,250	6,443,980.00	2.13
6	601328	交通银行	1,396,818	5,950,444.68	1.97
7	601398	工商银行	1,568,516	5,881,935.00	1.94
8	600837	海通证券	551,555	5,283,896.90	1.75
9	600030	中信证券	441,440	5,204,577.60	1.72
10	601088	中国神华	199,098	4,581,244.98	1.51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8.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8.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8.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2,728.8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60,871.59
4	应收利息	3,479.67
5	应收申购款	33,979.4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31,059.63

5.8.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8.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8.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8.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8.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20,796,988.3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8,282,569.77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8,929,903.91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20,149,654.20

§ 7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 8.1.1 中国证监会批准银华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设立的文件
- 8.1.2 《银华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 8.1.3 《银华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8.1.4 《银华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托管协议》
- 8.1.5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8.1.6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8.1.7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8.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 年 10 月 24 日